

证券代码：600747 股票简称：ST大控 编号：临2018-064

##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7月20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

(三)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7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五)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梁军先生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确定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选举公司董事长：梁军

与会董事一致选举梁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2)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刘俊余为公司总裁；

聘任王希瑞为公司副总裁；

刘俊余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徐振东任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股东大会换届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关于确定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专职委员会人员的议案》

(1) 审计委员会：兰书先、陈树文、梁军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婉丽、陈树文、徐振东

(3) 提名委员会：陈树文、刘婉丽、梁军

(4) 战略委员会：陈树文、兰书先、刘婉丽、梁军、刘俊余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 本次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现由第九届董事会聘任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候选人没有《公司法》

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本次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根据公司高级管理候选人简历，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能够胜任相关职责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公司高级管理候选人承诺任职期间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其应尽的职责。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刘俊余先生为公司总裁，王希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由刘俊余先生兼任董事会秘书，由徐振东先生担任财务总监。

###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 简历:

梁军: 男, 1961 年生, 中共党员, 工商管理硕士。1982 年至 2003 年任大连酒厂副厂长, 2003 年至 2011 年任大连长富瑞华公司办公室主任, 曾任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俊余: 男, 1961 年生, 中共党员, 毕业于英国威尔士大学硕士研究生。曾担任深圳市深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香港贵联集团副总裁兼董秘、联华国际集团副总裁、北京赛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秘、湖南湘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湖南东方蜘蛛互联网应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CEO, 湖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总裁。多年来, 负责操作了多家上市公司 (IPO) 和并购业务, 并承担了多家企业的投资管理高级顾问, 担任湖南师范大学客座教授、湖南大学硕士生导师、全球湘商联合会副会长, 现任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

王希瑞: 男, 1959 年生, 大学学历, 高级工程师。曾任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电子枪厂厂长。现任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徐振东: 男, 1976 年 6 月出生, 本科。曾任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经理, 大连高校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现任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兰书先: 男, 1952 年生, 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5 年前沈

阳市建筑五金工业公司财务科长, 记账员, 1993 年前沈阳市财政局副处级员, 主任科员, 1998 年前沈阳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 主要以上市公司审计,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02 年前在华伦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副所长), 主要以上市公司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2 年前在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辽宁分所副所长, 主要以大型国有企业改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7 年前在北京天园全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辽宁分所总经理, 沈阳岳华会计咨询服务董事长, 辽宁省沈阳市两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陈树文: 男, 1955 年生, 中共党员, 曾就读于东北财经大学、吉林大学。曾任辽宁省桓仁县团县委书记, 吉林大学副教授, 辽宁省本溪县政府副县长, 辽宁省本溪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主任, 辽宁省本溪市外经委主任。现任大连理工大学人文学部教授、博士生导师。

刘婉丽: 女, 1982 年生, 大学。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 2004 年至 2010 年太原东龙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 2010 年至 2016 年北京中天华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 2016 年至今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